



221400141702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2024-2827

样 品 名 称: 早籼稻

委 托 单 位: 江西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

检 验 类 别: 委托检验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说 明

- 1.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复制报告(全文复制除外)未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3.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签字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4.报告中“*”项目为暂未获得CMA资质认定项目,“★”项目为暂未获得CNAS实验室认可项目。
- 5.未加盖CMA标识印章的检验报告,或未取得资质认定的项目,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仅供参考。
- 6.若对委托检验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
- 7.若对监督检验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起七个工作日内向实施抽样检验的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上一级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复检申请。
- 8.委托检验检测结果仅对收到样品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9.未经本机构书面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不当宣传。

地址I: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金沙二路1899号

地址II:江西省南昌市省政府大院南一路5号

地址II:江西省宜春市经发大道46号

邮编: 330052 330046 336000

电话: 0791-86258860 0791-86203339 0795-3285522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江西省粮食质量检验中心

报告编号：2024-2827

共 3 页 第 1 页

检 验 报 告

样品名称	早籼稻	商标	——
型号规格	——	生产日期/批号	——
质量等级	——	样品数量	3×2kg
样品状态	固体	委托/收样日期	2024-10-29
标称生产单位	——		
委托单位/地址/ 电话	江西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		
检验日期	2024-10-29 ~ 2024-12-18	检验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省政府大院南一路5号
判定依据	GB 1350—2009 《稻谷》、GB 2761—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T 20569—2006 《稻谷储存品质判定规则》		
检验结论	经抽样检验，所检项目符合GB 1350—2009《稻谷》、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T 20569—2006《稻谷储存品质判定规则》、GB 2762—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标准的规定，宜存。		
备 注	扦样地点：鹰潭市粮油购销有限公司龙虎山储备库，扦样仓房（货位）号：新2，入库时间：2022.08，货位存放量：1965.93吨，入库等级：三等，所在仓房（货位）粮食总数量（吨）：1965.93吨		

批 准：

彭志勇

审

核：

彭志勇

主

检：

胡春

签发日期：2024-12-18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江西省粮食质量检验中心

报告编号： 2024-2827

共 3 页 第 2 页

检 验 结 果

检 验 结 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指标		实测值	单项判定	检验依据	备注
1	脂肪酸值 (KOH/干基), mg/100g	宜存	≤30.0		23.1	宜存	GB/T 20569—2006	/
		轻度不宜存	≤37.0					
		重度不宜存	>37.0					
2	品尝评分 值,分	宜存	≥70		74	宜存	GB/T 20569—2006	/
		轻度不宜存	≥60					
		重度不宜存	<60					
3	色泽、气 味	宜存	正常		正常	宜存	GB/T 20569—2006	/
		轻度不宜存	正常					
		重度不宜存	基本正常					
4	整精米 率,%	等级	1	≥50.0	55.9	符合一等	GB/T 21719—2008	/
			2	≥47.0				
			3	≥44.0				
			4	≥41.0				
			5	≥38.0				
5	出糙 率,%	等级	1	≥79.0	78.1	符合二等	GB/T 5495—2008	/
			2	≥77.0				
			3	≥75.0				
			4	≥73.0				
			5	≥71.0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江西省粮食质量检验中心

报告编号： 2024-2827

共 3 页 第 3 页

检 验 结 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指标	实测值	单项判定	检验依据	备注
6	黄粒米含量，%	≤ 1.0	0	合格	GB/T 5496—1985	/
7	互混率，%	≤ 5.0	0	合格	GB/T 5493—2008	/
8	色泽、气味	正常	正常	合格	GB/T 5492—2008	/
9	水分含量，%	≤ 13.5	11.8	合格	GB 5009.3—2016 (第一法)	/
10	杂质含量，%	≤ 1.0	1.0	合格	GB/T 5494—2019	/
11	磷化铝，mg/kg	≤ 0.05	负反应	合格	GB/T 5009.36— 2003 (定性试验)	/
12	镉(以Cd计)，mg/kg	≤ 0.2	0.140	合格	GB 5009.15—2023 (第一法)	/
13	谷外糙米含量，%	≤ 2.0	1.1	合格	GB/T 5494—2008中 6.1.3	/
14	黄曲霉毒素B ₁ ，μg/kg	≤ 10	<10	合格	GB 5009.22—2016 (第四法)	/

(以下空白)

龙溪口
新4西



2214001417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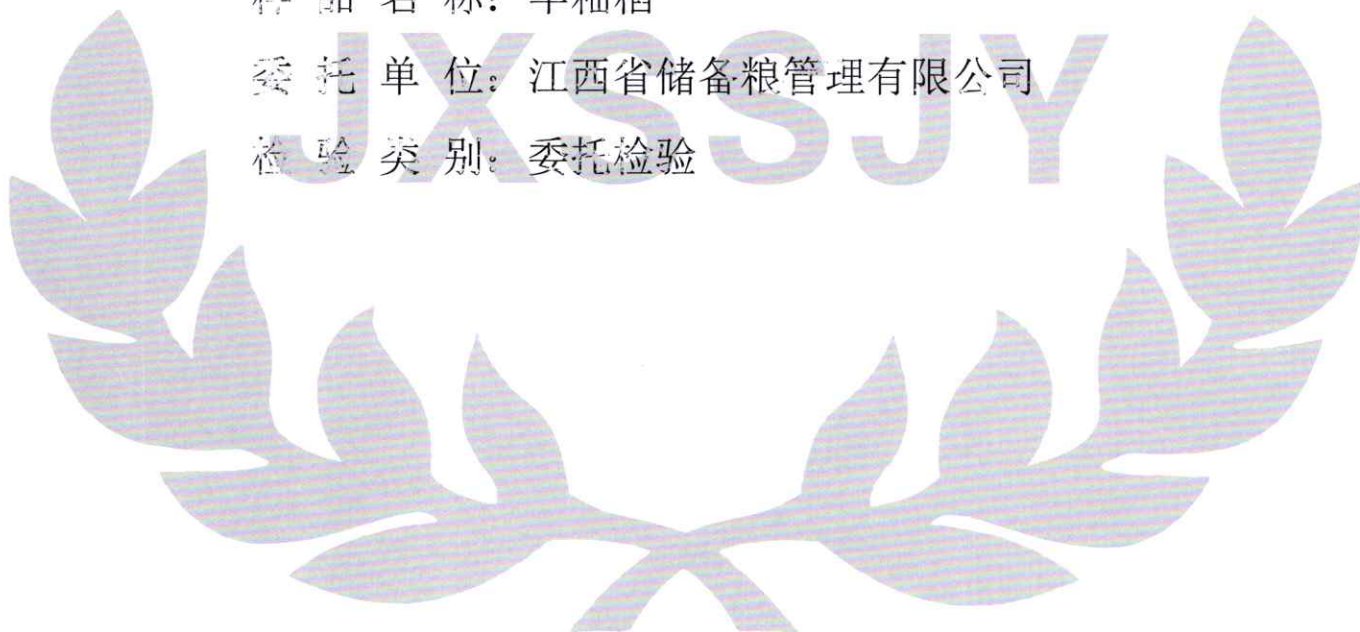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2024-2828

样 品 名 称: 早籼稻

委 托 单 位: 江西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

检 验 类 别: 委托检验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说 明

- 1.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复制报告(全文复制除外)未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3.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签字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4.报告中“*”项目为暂未获得CMA资质认定项目，“★”项目为暂未获得CNAS实验室认可项目。
- 5.未加盖CMA标识印章的检验报告，或未取得资质认定的项目，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仅供参考。
- 6.若对委托检验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
- 7.若对监督检验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起七个工作日内向实施抽样检验的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上一级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复检申请。
- 8.委托检验检测结果仅对收到样品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9.未经本机构书面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不当宣传。

地址I: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金沙二路1899号

地址II:江西省南昌市省政府大院南一路5号

地址II:江西省宜春市经发大道46号

邮编: 330052 330046 336000

电话: 0791-86258860 0791-86203339 0795-3285522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江西省粮食质量检验中心

报告编号：2024-2828

共 3 页 第 1 页

检 验 报 告

样品名称	早籼稻	商标	——
型号规格	——	生产日期/批号	——
质量等级	——	样品数量	3×2kg
样品状态	固体	委托/收样日期	2024-10-29
标称生产单位	——		
委托单位/地址/ 电话	江西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		
检验日期	2024-10-29 ~ 2024-12-18	检验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省政府大院南一路5号
判定依据	GB 1350—2009 《稻谷》、GB 2761—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T 20569—2006 《稻谷储存品质判定规则》		
检验结论	经抽样检验，所检项目符合GB 1350—2009《稻谷》、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T 20569—2006《稻谷储存品质判定规则》、GB 2762—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标准的规定，宜存。		
备 注	扦样地点：鹰潭市粮油购销有限公司龙虎山储备库，扦样仓房（货位）号：新4-西，入库时间：2022.10，货位存放量：1011.735吨，入库等级：三等，所在仓房（货位）粮食总数量（吨）：2023.470吨		

批 准：

彭志勇

审

核：

彭志勇

主

检：

胡春

签发日期：2024-12-18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江西省粮食质量检验中心

报告编号：2024-2828

共 3 页 第 2 页

检 验 结 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指标	实测值	单项判定	检验依据	备注
1	脂肪酸值 (KOH/干基), mg/100g	宜存	≤ 30.0	23.1	宜存	GB/T 20569—2006	/
		轻度不宜存	≤ 37.0				
		重度不宜存	> 37.0				
2	品尝评分 值, 分	宜存	≥ 70	74	宜存	GB/T 20569—2006	/
		轻度不宜存	≥ 60				
		重度不宜存	< 60				
3	色泽、气 味	宜存	正常	正常	宜存	GB/T 20569—2006	/
		轻度不宜存	正常				
		重度不宜存	基本正常				
4	整精米 率, %	等级	1	55.0	符合一等	GB/T 21719—2008	/
			2				
			3				
			4				
			5				
5	出糙 率, %	等级	1	78.8	符合二等	GB/T 5495—2008	/
			2				
			3				
			4				
			5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江西省粮食质量检验中心

报告编号：2024-2828

共 3 页 第 3 页

检 验 结 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指标	实测值	单项判定	检验依据	备注
6	黄粒米含量，%	≤ 1.0	0.2	合格	GB/T 5496—1985	/
7	互混率，%	≤ 5.0	0	合格	GB/T 5493—2008	/
8	色泽、气味	正常	正常	合格	GB/T 5492—2008	/
9	水分含量，%	≤ 13.5	11.6	合格	GB 5009.3—2016 (第一法)	/
10	杂质含量，%	≤ 1.0	1.0	合格	GB/T 5494—2019	/
11	磷化铝，mg/kg	≤ 0.05	负反应	合格	GB/T 5009.36— 2003 (定性试验)	/
12	镉(以Cd计)，mg/kg	≤ 0.2	0.129	合格	GB 5009.15—2023 (第一法)	/
13	谷外糙米含量，%	≤ 2.0	1.2	合格	GB/T 5494—2008中 6.1.3	/
14	黄曲霉毒素B ₁ ，μg/kg	≤ 10	<10	合格	GB 5009.22—2016 (第四法)	/

(以下空白)



221400141702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2024-2829

样 品 名 称: 早籼稻

委 托 单 位: 江西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

检 验 类 别: 委托检验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说 明

- 1.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复制报告(全文复制除外)未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3.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签字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4.报告中“*”项目为暂未获得CMA资质认定项目,“★”项目为暂未获得CNAS实验室认可项目。
- 5.未加盖CMA标识印章的检验报告,或未取得资质认定的项目,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仅供参考。
- 6.若对委托检验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
- 7.若对监督检验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起七个工作日内向实施抽样检验的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其上一级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复检申请。
- 8.委托检验检测结果仅对收到样品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9.未经本机构书面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不当宣传。

地址I: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金沙二路1899号

地址II:江西省南昌市省政府大院南一路5号

地址II:江西省宜春市经发大道46号

邮编: 330052 330046 336000

电话: 0791-86258860 0791-86203339 0795-3285522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江西省粮食质量检验中心

报告编号：2024-2829

共 3 页 第 1 页

检 验 报 告

样品名称	早籼稻	商标	——
型号规格	——	生产日期/批号	——
质量等级	——	样品数量	3×2kg
样品状态	固体	委托/收样日期	2024-10-29
标称生产单位	——		
委托单位/地址/ 电话	江西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		
检验日期	2024-10-29 ~ 2024-12-18	检验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省政府大院南一路5号
判定依据	GB 1350—2009 《稻谷》、GB 2761—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3—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T 20569—2006 《稻谷储存品质判定规则》		
检验结论	经抽样检验，所检项目符合GB 1350—2009《稻谷》、GB 2763—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T 20569—2006《稻谷储存品质判定规则》、GB 2762—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标准的规定，宜存。		
备 注	扦样地点：鹰潭市粮油购销有限公司龙虎山储备库，扦样仓房（货位）号：新4-东，入库时间：2022.10，货位存放量：1011.735吨，入库等级：三等，所在仓房（货位）粮食总数量（吨）：2023.470吨		

批 准：

彭志勇

审

核：

彭志勇

主

检：

胡春

签发日期：2024-12-18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江西省粮食质量检验中心

报告编号：2024-2829

共 3 页 第 2 页

检 验 结 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指标	实测值	单项判定	检验依据	备注
1	脂肪酸值 (KOH/干基), mg/100g	宜存	≤ 30.0	25.1	宜存	GB/T 20569—2006	/
		轻度不宜存	≤ 37.0				
		重度不宜存	> 37.0				
2	品尝评分 值, 分	宜存	≥ 70	73	宜存	GB/T 20569—2006	/
		轻度不宜存	≥ 60				
		重度不宜存	< 60				
3	色泽、气 味	宜存	正常	正常	宜存	GB/T 20569—2006	/
		轻度不宜存	正常				
		重度不宜存	基本正常				
4	整精米 率, %	等级	1	50.0	符合一等	GB/T 21719—2008	/
			2				
			3				
			4				
			5				
5	出糙 率, %	等级	1	78.0	符合二等	GB/T 5495—2008	/
			2				
			3				
			4				
			5				

江西省检验检测认证总院食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江西省粮食质量检验中心

报告编号：2024-2829

共 3 页 第 3 页

检 验 结 果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指标	实测值	单项判定	检验依据	备注
6	黄粒米含量，%	≤ 1.0	0	合格	GB/T 5496—1985	/
7	互混率，%	≤ 5.0	0	合格	GB/T 5493—2008	/
8	色泽、气味	正常	正常	合格	GB/T 5492—2008	/
9	水分含量，%	≤ 13.5	11.9	合格	GB 5009.3—2016 (第一法)	/
10	杂质含量，%	≤ 1.0	0.7	合格	GB/T 5494—2019	/
11	磷化铝，mg/kg	≤ 0.05	负反应	合格	GB/T 5009.36— 2003 (定性试验)	/
12	镉(以Cd计)，mg/kg	≤ 0.2	0.163	合格	GB 5009.15—2023 (第一法)	/
13	谷外糙米含量，%	≤ 2.0	0.6	合格	GB/T 5494—2008中 6.1.3	/
14	黄曲霉毒素B ₁ ，μg/kg	≤ 10	<10	合格	GB 5009.22—2016 (第四法)	/

(以下空白)